

初信造就班

5. 禮拜

坐禮拜？做禮拜？

「神是靈，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。」（約 4:24）

「教會是基督的身體，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。」（弗 1:23）

教會不是建築物，教會也不限於現在，而是歷世歷代各地基督徒一起組成基督的身體，是我們屬靈的家。我們成為基督徒以後，都成為上帝的兒女，彼此也是兄弟姊妹，一起屬於耶穌基督身體的一份子。即使每個地方的教會有不同的禮拜方式、不同的年齡層、不同的文化、不同的種族，都還是信仰同一位主。

禮拜的對象是神，不是人

禮拜不是自我滿足，不是自我表現，而是獻上自己、回應上帝的恩典。

所以不要再說：「我很 enjoy 這場禮拜…」，或說，「我覺得這禮拜沒有讓我得著什麼…」

每位參與者都有其角色：

主禮、司禮、司琴、司獻、聖歌隊、會眾

每項內容都有其意義：

宣召

第一次的聖詩

主禱文

啟應

司禮的禱告

恭讀聖經經文

聖歌隊讚美

講道(聖經經文)

主禮的禱告

回應講道的聖詩

公禱

奉獻

報告

請安

最後的聖詩

祝禱

初信造就班

6. 洗禮、聖餐

主特別親自設立的「聖禮」，包括洗禮與聖餐，是藉可見之物施不可見的恩。

洗禮三要素：道+水+信＝改變生命使人重生的洗。

「信而受洗的，必然得救；不信的，必被定罪。」(可 16:16)

「彼得說：「你們各人要悔改，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，叫你們的罪得赦，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；」(徒 2:38)

「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嗎？」(羅 6:3)

「我們不拘是猶太人，是希臘人，是為奴的，是自主的，都從一位聖靈受洗，成了一個身體，飲於一位聖靈。」(林前 12:13)

「你們受洗歸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。」(加 3:27)

「你們既受洗與他一同埋葬，也就在此與他一同復活，都因信那叫他從死裡復活神的功用。」(西 2:12)

依據台灣基督長老教會行政法：

幼時根據父母之信仰受洗 >>未陪餐會員

幼時受洗，成長後領受堅信禮。 >>陪餐會員

經小會審查信仰及品行，並告白信仰者。 >>陪餐會員

受洗領聖餐者。 >>陪餐會員

聖餐四要素：道+餅+酒（葡萄汁）+信＝生命的糧。

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很願意在受害以先和你們吃這逾越節的筵席。我告訴你們，我不再吃這筵席，直到成就在神的國裡。」耶穌接過杯來，祝謝了，說：「你們拿這個，大家分著喝。我告訴你們，從今以後，我不再喝這葡萄汁，直等神的國來到。」又拿起餅來，祝謝了，就擘開，遞給他們，說：「這是我的身體，為你們捨的，你們也應當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飯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「這杯是用我血所立的新約，是為你們流出來的。」(路 22:15-20)

「你們每逢吃這餅，喝這杯，是表明主的死，直等到他來。所以，無論何人不按理吃主的餅、喝主的杯，就是干犯主的身、主的血了。人應當自己省察，然後吃這餅、喝這杯。因為人吃喝，若分辨是主的身體，就是吃喝自己的罪了。」(林前 11:26-29)

加爾文主張，聖餐中的餅跟杯仍屬物質，然而因為聖靈的光照，使信徒在領受聖餐時，既領受了物質上的餅與杯，同時也與設立餅與杯的基督連結。

台灣基督長老教會 1 年內至少 6 次聖餐。